

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理学院文件

理学〔2022〕4号

签发人：张社奇

关于印发《数理基础学科交叉研究专项实施方案（2022-2025年）》的通知

各中心、系、所、点：

《数理基础学科交叉研究专项实施方案（2022-2025年）》经2022年6月7日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理学院

2022年6月7日

抄送：科研院，中心，系。

理学院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2年6月7日印发

数理基础学科交叉研究专项实施方案

(2022-2025 年)

根据李兴旺书记批示,学校每年从书记基金中划拨 20 万,设立数理基础学科交叉研究专项,支持数理学科研究。为做好此项工作,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《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若干意见》《关于加强数学科学研究工作方案》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家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,鼓励和支持青年教师开展交叉研究,逐步构建以生物数学、生物物理为龙头,以基础数学、应用数学、农业数据挖掘与 AI 算法、光电技术与功能材料为纽带,以“人工智能”、“智能传感和智能检测”为核心的农林特色基础学科交叉研究新格局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通过持续实施交叉研究专项,促进数理基础学科和我校传统优势学科的交叉融合,稳步提升数理基础学科建设水平的同时,进一步提升基础学科对我校五大重点学科群的基础支撑能力,为我校“双一流”建设当好“奠基石”。

三、项目立项及管理

(一) 项目选题

选题要瞄准国内外基础科学研究与交叉研究前沿，充分体现交叉研究特色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

1. 项目成员不超过 5 人，主要成员应涉及两个及以上不同学科（一级学科）。

2. 项目负责人原则上须为 50 周岁及以下的青年学者，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年龄限制。

3. 近 5 年内有主持省级以上科研项目的优先资助。

4. 项目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课题，未完成所承担专项项目的负责人，不能申报新的项目。

（三）项目设置

每两年评选立项 20 项，资助额度为 2 万元/项，项目执行期为 2 年，即从立项当年的 1 月 1 日至次年的 12 月 31 日。

（四）项目管理

1. 个人申报。项目申请人按要求提交项目申报书等材料。

2. 项目评审。学院组织召开教授委员会或专家组评审会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确定拟立项项目，报科研院审定。

3. 中期检查。项目执行满一年后，学院将组织开展项目的中期检查，对执行效果差的项目终止执行，不再拨付剩余经费。

4. 结题验收。项目结题前一个月内，学院将通过述职答辩等方式开展项目的结题验收。

5. 项目管理。项目管理遵照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科技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校科发〔2021〕44号）执行，项目经费遵照《理学院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》（理学〔2020〕20号）执行。

四、其它说明

1. 该方案未尽事宜由学院教授委员会研究确定。
2.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由理学院负责解释。